

全国普速铁路6月20日实施电子客票

新华社消息 记者17日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获悉,6月20日,电子客票将在全国普速铁路推广实施,覆盖1300多个普速铁路车站。届时,更多旅客群众将享受电子客票“一证通行”带来的便利,出行体验进一步提升。

国铁集团客运部负责人介绍,电子客票能够给旅客出行带来极大便利。购票方面,旅客可通过互联网、车站窗

口、自动售票机和代售点等各个渠道购买车票,购票流程和购票证件均没有变化,购买电子客票后,旅客可通过互联网退票和改签,足不出户即可完成操作;出行方面,进出站检票凭证,由过去的“身份证件+车票”,简化为持有效身份证件实现“一证通行”,实名制核验、检票、验票更加便捷,闸机检票速度提高3倍左右,检票平均速度由3.8秒/人缩短至1.3秒/人,极大提升了进出站效

率,节约了旅客出行的时间成本,而且能够有效防范丢失车票、购买假票等风险。在今年疫情防控期间,电子客票自助退改签、无接触进出站、网上办理返岗务工团体票等优势得到充分体现。

该负责人介绍,普速铁路旅客运输是铁路客运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旅客出行的重要选择,目前普速铁路年旅客发送量约占全国铁路旅客发送总量的三分之一左右。在内地高铁和城

际铁路实现电子客票全覆盖后,铁路部门即着手普速铁路实施电子客票的技术设备升级改造工作,目前已具备实施推广条件。6月20日,电子客票将在全国普速铁路推广实施,预计覆盖京广、京沪、京九、陇海等普速铁路路网干线和运输繁忙线路,共涉及1300多个车站。此次推广实施后,全国铁路有2400多个车站实行电子客票,将覆盖95%以上的铁路出行人群。

被收集、被共享、被利用……

谁动了我的“网络痕迹”?

近日,爱奇艺在“超前点播案”败诉后,又被指“侵犯隐私”:在案件庭审中提交了原告用户吴先生的观影记录,被当事人公开质疑。

观影记录、打车轨迹、搜索记录、购物清单……人们在网络空间的活动越来越频繁,每一次屏幕停留、指尖操作,都会被存储为数据形态的“痕迹”。浩如烟海的“网络痕迹”关系用户个人隐私,究竟该如何保护?

谁在利用我的“网络记录”?

“他们在庭审中把我的观影记录拿出来了,近百页,感觉隐私被侵犯。”原告吴先生日前在其个人微博平台发文质疑。

对此,爱奇艺官方微博回应称,在“超前点播”一案中提交的所有信息,都是根据相关法规和诉讼需要,并且申请了不公开质证,以确保信息不会流向第三方。

记者联系到本案当事人吴先生。他认为,平台在收集、查看、使用个人信息上应当严格依据法律,“如果没有公安机关、法院的调查令,也没有我的同意,这就是侵权。”

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互联网法律研究中心主任高艳东表示,个人观影记录是公民个人信息,包含个人喜好、行动信息、行为轨迹等,能与其他信息结合识别特定自然人。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征得该自然人或其监护人同意。

实际上,现实生活中不少人都有同样的被侵权经历。杭州市民陈女士

表示,自己曾在某婚恋平台上浏览过,随后就收到了不同平台、机构的推销短信。让陈女士无法释怀的是只因自己“浏览”过这一动作,就变成一些企业精准营销的对象。

记者查阅各大投诉平台,发现不少用户质疑一些网络平台收集“网络痕迹”个性推送。部分用户投诉显示,在婚恋、借贷等平台上,只要有浏览记录,很快就会收到推销电话。

过度收集“网络痕迹”涉嫌侵权

“网络痕迹”又被称为“数字脚印”,指的是用户在互联网空间活动后留下的行为记录,既有公开的帖文、状态等,也有被本地或云端服务器记录的数据。与个人身份证号、手机号等隐私信息不同,很多“网络痕迹”会被收集进行商业利用。

一位业内人士表示,目前一些互联网大企业较为规范的通行做法是,将信息脱敏后分发给人工智能算法,最后形成用户的偏好分析,达到精准推送的商业目的。

记者查阅多个流行App的用户隐私协议相关条款发现,几乎无一例外都提及将对收集的部分信息进行商业利用,多数情况用于用户个性化服务、推送信息、广告等。从协议授权到商业利用,使用用户“网络痕迹”的过程存在侵权之嫌和安全风险。

不同意就别用,App隐私协议成为霸王条款。不少用户有过这样的体验,新下载的App不授权即等于不可



用,授权收集信息成了前置条件。

二次转移,“网络痕迹”面临多元共享。“为何我在这个平台浏览的痕迹会成为另外一个平台的推送线索?”细读一些平台的隐私协议不难发现,部分平台规定用户行为数据可以进行有条件共享和传输。网络安全技术专家徐超认为,被共享的数据到底用到什么程度、有没有被妥善保管,这些问题没有明确标准,可能存在过度收集、二次转手、服务器被攻击等风险。

个人行为数据有商业价值,用户却没有财产权益。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甘海滨认为,大部分互联网平台约定网络账号用户仅有使用权而无所有权,但平台账号的使用权也可被视为虚拟财产。随着行为数据使用量的增加,行为数据会越来越具有价值。

如何规制“掌管钥匙的人”?

甘海滨认为,网络平台是“掌管钥匙的人”,用户隐私权相关条文都有利于公司商业使用,必须明确互联网企

业商业使用和数据保护的边界。

高艳东认为,数据收集主体只要有商业用途的,一定要遵循正当、合法、必要、同意四大原则,收集信息的范围等应恪守最低限度。

针对用户“网络痕迹”,高艳东建议,可以将数据分类保护和管理。一是严格保护敏感“痕迹”,例如行踪轨迹等信息;二是协商使用一般信息,用户同意授权,经去标识化处理后,平台可以据此提供个性化推送和服务。

一些法律界人士认为,现实中,由于用户个人难以举证等原因,面对平台、开发者过度收集、使用“网络痕迹”行为维权困难,应加快推动个人信息保护法等专门立法。

网络安全专家表示,企业应自觉规范信息安全管理,对信息做必要的脱敏、加密等技术处理,特别是在数据传输、共享过程中利用“同态加密”等技术,对用户“网络痕迹”妥善保护。同时,有关部门要加强技术监督手段,查处“手拿钥匙”的平台滥用数据信息等违法行为。

(据新华社)

公 告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因香城大道巨宁路口(107国道与巨宁大道交汇路口)至西河大桥段路面改扩建,道路实行半幅封闭施工,施工期间请过往车辆绕行巨宁大道、鱼水路及车站路,往武汉方向的过境大(重)型货车从汀泗泉口收费站绕行

G4高速,往长沙方向的过境大(重)型货车从咸通高速咸宁东收费站绕行G4高速,不便之处请谅解。
咸宁市公安局咸安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咸安区公路管理局路政大队
2020年6月17日

货车交通管制,现公告如下:

一、管制时间

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二、管制区域

1、S208省道横路线15KM至35KM+48M路段(马桥街至翠竹岭路段);
2、S209省道咸通线0KM至10KM+368M路段(桂花镇毛坪红绿灯至界水岭路段)。

三、管制车辆

供优质之水
服诚信之务
客户服务热线
8182111

咸宁联合水务有限公司出厂水水质检测结果公告

2020年6月17日检测

检测项目	单位	国家标准	检测结果
色度	度	≤15	<5
肉眼可见物	—	无	无
臭和味	—	无异臭、异味	无
浑浊度	NTU	≤1,特≤3	0.32
游离余氯	mg/L	≥0.3	0.55
菌落总数	CFU/mL	≤100	未检出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耐热大肠菌群	MPN/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耗氧量	mg/L	≤3,特≤5	0.67

六轴及六轴以上大型货车

四、管制措施

1、六轴及六轴以上大型货车管制区域内全天禁止通行。

2、通山经S209省道、崇阳经S208省道往咸宁温泉方向的六轴及六轴以上大型货车,请在咸通高速南林收费站或杭瑞高速通山收费站上高速,再由咸通高速马桥收费站或咸宁东收费站下高速,避开咸通高速桂花收费站。

3、经咸通高速往崇阳、通山方向

的六轴及六轴以上大型货车,请避开桂花收费站,绕行其他高速收费站。请广大车辆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管制规定,并服从交警指挥,对违反本交通管制规定的,或者不服从交警指挥、不听劝阻强行通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特此公告
咸宁市公安局咸安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咸安区公路管理局路政大队
2020年6月17日

公 告

因S208省道横路线马桥派出所至桂花镇毛坪红绿灯段正在进行封闭改建施工,为进一步强化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交通出行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对咸安区桂花镇S208、S209省道道路实行大型